

证券代码：300212

证券简称：易华录

公告编号：2016-034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刘炳恺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刘炳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监事会提名罗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罗新女士正式出任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罗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8日

附件：罗新女士简历

罗新女士，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经济师、工程师、企业高级信息管理师。2007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华录松下录像机有限公司制造部员工，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投资规划部副部长、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兼党委办公室主任。

罗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任党群工作部部长兼党委办公室主任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